

交易业务申请表

特别提示：请投资者务必确保填写的资料详实、正确、有效，如因投资者填写错误导致的任何损失，资产管理人或托管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投资者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基金账号		交易账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input type="checkbox"/> 认/申购	收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前端收费 <input type="checkbox"/> 后端收费												
	认/申购金额 (单位：元)	拾亿	亿	仟万	佰万	拾万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大写												
	小写												
分红方式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分红 <input type="checkbox"/> 红利再投资（不选默认为“现金分红”）													
<input type="checkbox"/> 赎回	赎回份额 (单位：份)	拾亿	亿	仟万	佰万	拾万	万	仟	佰	拾	个		
	大写												
	小写												
	如遇巨额赎回，请选择将当日未获确认的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顺延赎回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赎回 (如投资者未作选择，则默认为“顺延赎回”)												
<input type="checkbox"/> 转托管	业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系统内转托管												
	转入销售机构：_____ 转入销售机构代码：_____												
	转托管份额 (单位：份)	拾亿	亿	仟万	佰万	拾万	万	仟	佰	拾	个		
	小写												
<input type="checkbox"/> 基金转换	转出基金代码：_____ 转出基金名称：_____												
	【如遇巨额赎回，请选择将当日未获确认的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顺延赎回 <input type="checkbox"/> 取消赎回（不选默认为“顺延赎回”）】												
	转入基金代码：_____ 转入基金名称：_____												
	【分红方式选择：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分红 <input type="checkbox"/> 红利再投资（不选默认为“现金分红”）】												
转换份额 (单位：份)	拾亿	亿	仟万	佰万	拾万	万	仟	佰	拾	个			
大写													
小写													
<input type="checkbox"/> 更改分红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分红 <input type="checkbox"/> 红利再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交易撤单	申请单编号：_____ 业务类型：_____												
	金额/份额 单位：元/份	拾亿	亿	仟万	佰万	拾万	万	仟	佰	拾	元(个)	角	分
	大写												
	小写												

声明：本人/本机构保证投资于贵司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计划资金来源合法，否则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不利后果及法律责任；本人/本机构保证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准确和有效，如有变化将及时更新相关资料，否则可能导致的损失由本人/本机构承担；本人/本机构已了解国家有关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计划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仔

细阅读了进行开放式基金/资产管理计划交易所涉及的基金/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计划说明书及更新、产品资料概要、业务规则、风险揭示书等法律文件及本表内容，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同意遵守相关条款，履行投资人的各项义务，自行承担投资风险，特此签章。

投资者签章：

（自然人签名/机构公章、授权代表人签名）

日期：

直销柜台经办：

直销柜台复核：

直销柜台业务专用章：

注意事项：

1. 本公司直销柜台在基金开放日 15:00 之前受理当日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分红方式、转托管、撤单申请，15:00 之后的申请视为下一交易日处理，其他业务申请不受此时间限制；认购申请的受理时间以发行公告为准；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投资者提出的所有申请，均需在申请表上签名或盖章；
3. 大小写金额应保持一致，如有不一致的情况，以大写为准（**规范大写提示：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
4. 若投资者采用电子形式提交交易申请单，提交时间以本公司收到电子交易申请单时间为准；请在 T+15 个工作日内寄送交易申请单原件至本公司；
5. 投资者在交易时间内致电或临柜与直销柜台人员确认交易申请情况，投资者未与直销人员确认的，若发生交易问题由投资者承担；
6. 直销柜台受理业务申请，并不表示对本申请予以确认，最终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为准；
7. 风险承受能力最低类别的投资者购买高于其风险承受能力的基金产品时，本公司出于对投资者的保护，将不予受理该笔申请，敬请谅解；
8. 根据监管相关规定，如单一投资者认/申购申请导致其基金份额占比超过该基金总份额 50%以上，本公司将采取设定申购上限、单日申购比例上限或暂停申购等措施，由此导致的全部或部分认/申购业务确认不成功，敬请谅解。

认/申购业务说明：

1. 投资者当日开户，即可进行认/申购；
2. 如 T 日认/申购不成功，投资者需本公司 T 日退回认/申购款的，需向本公司提出申请，资金退回至投资者开户预留的指定资金账户，本公司不承担由于银行信息填写错误等投资者原因导致的划款错误之责任；
3. 申购撤单申请须于 T 日 15:00 之前提交至本公司，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予撤单。

赎回业务说明：

1. 投资者的交易账户必须有足够的基金份额，如申请赎回份额超过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本次赎回申请将无效；
2. T 日赎回，赎回资金到达投资者开户时指定的银行账户的时间以基金合同为准。